

证券代码：837029

证券简称：汇创达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8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8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郝瑶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详见《2019年半年度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 8 年，具体授信金额、期限、利率以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签订的相关授信协议为准。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明先生及其配偶董芳梅女士拟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金额、期限以李明先生、董芳梅女士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该关联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要求，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及同年 5 月 2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修订）》（财会[2017]14 号），本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调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8 月 27 日